

长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红楼立体停车场 收费标准的批复

长发改审批字〔2020〕232号

长春城投智慧城建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关于《红楼立体停车场收费请示报告》收悉，根据《吉林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经成本监审，现将你单位停车收费标准正式批复如下：

一、在符合防火安全情况下，该停车场收费标准为每小时8元/台次，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。

二、停车场要明码标价，在机动车停放场所及收费地点醒目位置设置收费公示牌。

待国家、省、市出台新的停车收费政策后重新核定。

长春市发展改革委

2020年9月18日

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审批办公室 2020年9月18日印发
